

## 宝鸡当代最具影响力

## 文化人物

——莫伸

## 艺术成就

莫伸，曾当过插队知青、铁路装卸工人、报社记者，西安电影制片厂编剧兼导演，陕西省社会科学院文学艺术研究所所长，陕西省作家协会副主席。1979年加入中国作协，1980年进入中国作协文学讲习所第5期讲习班学习。

出版个人专著20部。长篇小说有《远山几道弯》《尘缘》《权力劫》等，长篇纪实文学有《大京九纪实》《东欧纪实》《一号文件》等，另有多部中短篇小说集。小说曾获得各类奖项，如《窗口》获全国首届优秀短篇小说奖，《沉寂的五岔沟》获小说界优秀中篇小说奖，《尘缘》获啄木鸟优秀长篇小说奖等。其中，《尘缘》1996年在中央人民广播电台长篇小说联播中播出，并被改编拍摄成电视连续剧；《一号文件》2018

年被改编拍摄电视连续剧，并在改革开放四十周年之际在央视一套黄金时段播出；另有《头版新闻》《挑战极限》等7部作品被改编成广播剧在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播出。

创作的影视作品颇丰。电影有《支书和他的媳妇》《城市中央》《古路坝灯火》等，电视连续剧有《东方潮》《郭秀明》《一起走过的日子》等。影视剧本先后获新中国成立四十周年优秀电影剧本奖、夏衍电影剧本奖、老舍剧本奖提名奖等。自编自导的影视剧先后获得中宣部第十届五个一工程奖、中国电影华表奖、中国电视金鹰奖提名奖、中国电视剧飞天奖优秀长篇小说电视剧奖、巫山“神女杯”艺术电影优秀故事片奖和优秀编剧奖、陕西省首届文艺创作大奖等。

著名作家，原西影厂编剧兼导演、省作协副主席莫伸：

## 用作品记录时代

■本报记者 麻雪

由宝鸡籍作家莫伸的长篇纪实文学《一号文件》改编拍摄的农村题材电视连续剧《黄土高天》，去年底在央视热播，其中诸多“宝鸡元素”，引发了宝鸡观众对家乡的赞叹。不久前，记者在西安见到了莫伸，在一个个徐徐道来的故事中，记者感受到，虽然莫伸离开宝鸡多年，但骨子里依然深深地浸润着“宝鸡情怀”。

## “宝鸡的生活是我人生中最宝贵的岁月”

莫伸原名孙树淦，他的第一篇作品《人民的歌手》发表在《延河》杂志上。那是1977年的一天，编辑与他商量用什么名字

并没有真正在江苏无锡生活过，那里只是我的祖籍，因此它对我没有实际意义，只有在填写籍贯时才用得上它。第二是宝鸡。这里是我青少年时代生长的地方。至今那些童年往事仍然留存在我的记忆里。说宝鸡是我的故乡，名副其实。第三就是下乡插队的农村。这里是我迈向实际生活的第一步，也是我走向社会的头一站，说它是我的故乡，同样当之无愧。第二故乡也好，第三故乡也罢，其实都在宝鸡。我感觉宝鸡是一座很好的城市。”

莫伸爱宝鸡，将宝鸡写进了一部部作品中。谈起创作初衷，他表示：“写宝鸡不光是因为情怀，更是因为我在这里生活过，占有和积累了这里的许多生活素

寄给《延河》杂志（当时叫《陕西文艺》），没想到《延河》杂志非常重视，小说编辑组组长路萌专门来宝鸡找他。那时，他在宝鸡铁路东站货场当装卸工，属于国家明文规定的特等重体力劳动者。

后来他在一篇文章中写到货场的劳动时，有一段“卸爆炸煤”的文字给人留下极深的印象：“等终于卸完煤时，我们个个都成了‘黑人’，而且从头到脚都黑得犹如染了黑漆。张嘴一笑，每个人的牙齿都显得那么白；再就是眼珠一转时，每个人的眼仁也出奇地白。”

1977年5月，《人民的歌手》正式刊出。发表不久，就被改编为配乐小说、广播剧，在北京人民广播电台、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播出。处女作的成功，极大地激励了莫伸。很快，他的第二部短篇小说《窗口》在1978年第一期《人民文学》头题位置发表了！

《窗口》通过铁路售票这个小小的服务窗口，呼唤优良而真诚的服务质量，表达人们对美好心灵、美好人格的强烈渴求。《窗口》发表后引起了强烈反响，读者给编辑部的来信如雪片般飞去，该作品也成了不少人街谈巷议的内容。

莫伸回忆道：“这篇《窗口》，是我通过正常投稿途径发给编辑部的，后来听说是一位编辑从几麻袋来稿中挑选出来的。”

那一期的《人民文学》，由于有《窗口》，更由于有作家徐迟写的《哥德巴赫猜想》而在全国叫响，一时“洛阳纸贵”。当时正值冬季，许多人为得到这本杂志，冒着刺骨的寒风排队购买。1978年，首届全国优秀短篇小说评奖时，《窗口》名列前茅。此后，“窗口”这个称呼逐渐延伸和演化，成为一个特定的代名词。那些直接面向社会、接待和服务群众的单位被称作“窗口单位”。后来，《窗口》还被中央电视台改编拍摄成电视剧，成为中国步入改革开放后的第一部电视剧。

一篇《窗口》，为莫伸打开了一个新的“窗口”！

他被调到了西安铁道报社当记者，从此，他的创作积极性愈发高涨，更进一步坚定了从事文学创作的信心。上世纪80年代初，西安铁路局撤销，他的工作调至西安电影制片厂，先后担任编剧、导演、文学部主任。

莫伸的作品基本分为两大类：农村题材、铁路题材。

这两种题材，恰恰是他生活经历和情怀的体现。他的作品，语言干净流畅、朴素生动，没有花里胡哨的词汇。他的文风清新自然，娓娓道来。他曾在一篇文章中写到他的创作状态，“我静下心来，去掉轻浮之气，老老实实写作。于是我的几乎所有作品，都或多或少地融进了当今现实生活的感照，融进了我个人的阅历、情感、信仰、准则……”

从《人民的歌手》《窗口》等，到后来的《大京九纪实》《一号文件》等，可以看出，莫伸的作品总是记录了时代发展的脉动。尤其是《一

号文件》，从纵向和横向反映了中国农村几十年来走过的曲折而艰难的历程。著名作家陈忠实阅读后不无感慨地撰文评论，说莫伸的作品反映出他“为民生立命”的思想境界；而文学评论家李星则说，莫伸是用他的良知和真诚，用他积累了半生的观察和思考，深思熟虑地写下了这部作品。

## 寄语青年作家拥抱生活

采访中记者发现，莫伸是一个和蔼可亲也很健谈的人。记者向他请教写作的技巧，莫伸很认真地回答：“其实，没有什么能让人一触百通的写作技巧，但‘矢志不移’这四个字至关重要！”

莫伸说：“我觉得一个人从事写作要解决两方面的问题：一是要矢志不移地热爱这门事业，坚持走下去。写作需要各方面的知识，需要综合素养，所有这一切都不可能一蹴而就，必须通过一天天的积累才能形成。从这个意义上说，写作更需要的不是‘聪明灵活’，而是要下‘笨功夫’，所谓‘功夫在诗外’，在这一点上，任何一个优秀的作家都没有捷径可走。另一方面，作家创作到最后，文字呀技巧呀都已经掌握了，这时候就不能单纯依靠文字和技巧写出好作品了。无论是技巧的使用，还是技巧的创新，都需要围绕内容，为内容服务。对一个真正的作家来说，拥有生活甚至比拥有技巧更重要！”

莫伸继续说：“生活同样是个宽泛的概括，对一个作家来说，除过自己亲身经历的生活、亲自体验的生活，还包括他捕捉和观察生活的能力，包括他梳理和思考生活的能力。同样的生活，有的人看到后熟视无睹，有的人一眼就看到了价值所在。真正要当一名好作家，首先要热爱生活、拥抱生活，要永葆对生活热爱的初心，永葆对写作事业的初心。生活之树常青，写作越到后来，对这一点的体会就会越深。”

采访接近尾声时，莫伸告诉记者，过段时间，他将回一趟当年下乡插队的地方，去看看那些老乡。他也准备了一些新出版的书，要送给他们。其实，每一回他出版新书，都照例会抽空送往十二盘……

那一刻，记者突然有所感悟，一位大作家在外面越是“枝繁叶茂”，他扎在家乡、扎在生活土壤中的“根”，就越深、越牢！



走在乡村采风的路上

刊发这篇短篇小说，恰巧前一天晚上他读到陈毅元帅的诗，诗中有“手莫伸，伸手必被捉”的字句，觉得意境很好，于是顺口便起了“莫伸”的笔名，借以警醒自己。这个笔名一直沿用至今。

莫伸出生于1951年。7岁时，随修建宝成铁路的父母来到宝鸡生活。

他回忆说：“那时候，物质条件比较艰苦。我年龄小，穿衣吃饭的事有大人操心，小孩的天性是玩，所以印象中欢乐多于对困难生活的担忧。”

作为铁路工人子弟，莫伸还有一段农村生活的经历，这为他日后创作农村题材作品积累了大量素材。

1968年10月，莫伸来到宝鸡县天王公社十二盘村插队。那段知青生活极大地锻炼了他。他曾在《那片难忘的土地》一文中写道：“今天想起来，要感谢农村生活，是它为我揭开了真实生活的幕纱，让我了解和懂得了生活中的许多复杂和曲折。”

莫伸曾撰文回忆，说自己有三个故乡：“第一是江苏无锡。但是我

材。写作光有情怀没有生活是不行的。情怀和生活互为依存，密不可分。如果没有在宝鸡的生活经历，没有在十二盘村下乡的生活经历，没有在宝成线、宝天线来回奔波的经历，我绝对写不出许多与宝鸡有关的作品。”

## 一篇《窗口》打开新“窗口”

莫伸说，书籍是最好的老师。“少年时，我是很想上学的，父母也一直鼓励我上大学，但因为各种条件限制，我没能上大学。但人总要学点什么，学其他专业需要老师，只有文学的老师可以是书籍。当时我从农村招工到铁路路上，意味着有粮吃有工资，可以自己养活自己了，也因此可以静下心来学习写作了。”莫伸说。

当作家，起初莫伸连想都不敢想。“那时有朋友劝我说，‘写作这条路太难走了，是不是可以考虑换个其他人生之路。’我也认真思考过，当不当作家是另一回事，但读书和写作至少能够不荒废岁月，能够提高自己。”

后来，莫伸就这样一直读书、写作，既是爱好，也是动力。1976年底，他写了短篇小说《人民的歌手》，



在西安铁道报社编稿



在铁路售票窗口采访



与宝鸡铁路东车站货场的工友在一起



乡间采风